

证券代码：831823

证券简称：智冠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智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卢慧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詹恩毅先生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提议罗兰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詹恩毅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

公司董事会提名罗兰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罗兰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子公司惠州市智冠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与惠州市鑫恒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新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下埔大道 3 号之二领尚时代公寓 3 层 02 号房；

经营范围：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经营项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生产、加工电子产品。

惠州市鑫恒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的 80%即认缴 4800 万元，惠州市智冠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的 20%即认缴 12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6 日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同意向全体股东发出股东大会的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智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智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